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金信诺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昌华先生的函告，获悉黄昌华先生部分股份补充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	用途
黄昌华	是	2,020,000股	2019年1月15日	黄昌华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01%	补充质押
黄昌华	是	4,036,000股	2019年1月15日	黄昌华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01%	补充质押
合并	/	6,056,000股	/	/	/	3.02%	/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黄昌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98,824,14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4.41%。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,026,986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35%。合计持股数量为 200,851,1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4.76%。其所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61,926,86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.02%。

备注：黄昌华先生间接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为依据四舍五入的方法计算约得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16日